

盐池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制作本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盐池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在县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落实县委、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决策部署，不断规范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年来，我局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坚持以企业、群众实际需求为导向，创新工作思路，精简办事流程，努力打造政策最优、成本最低、服务最好、办事最快的政务服务环境，主动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圆满完成县政务公开相关工作任务。

(一) 做实做优主动公开。一是夯实事项清单。根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要求，对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实行动态管理，更新后的权力清单与责任清单已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发布。二是做优重点工作。围绕社会热点，在县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目中的部门信息公开板块主动公开项目审批、环境保护等重点领域信息 239 条；积极推广“我的宁夏”政务移动端，共梳理《“我的宁夏”政务 APP 可办理审批服务事项清单》545 项、《“我的宁夏”政务 APP 可查询事

项清单》3368 项、《“我的宁夏”政务 APP 可办理和查询的公共服务事项清单》45 项，倡导群众“码”上办事，方便快捷；同时发挥政务大厅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的作用，对应当公开的信息及时公开，有效地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二）规范政府信息管理。一是及时更新基本信息公开。根据调整及时更新审批局职责、领导信息、岗位设置、通讯地址等基本信息，并在政务大厅设置相关路牌进行指引。二是加强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坚持“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原则，以机关职工、窗口工作人员提供的信息为基础，填写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表、微信公众号信息发布审核表等，由工作人员进行初审后报分管领导进行保密审查，经分管领导审签后进行公开。

（三）健全平台建设体系。一是用好政府官方网站。充分利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挥政务信息公开主渠道作用，顺应政务平台集约化建设要求。二是发挥政务新媒体作用。开通盐池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官方微信公众号，及时向社会公开法律法规及新出台的政策文件和工作进展情况，加强政策解读，维护和满足公众的知情权。通过公众号及时发布政府信息公开，畅通互动渠道。2020 年度我局在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525 条，累计阅读量 2366 次。三是设立政务公开专区。在政务大厅一楼设立政务公开专区，醒目位置贴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政务服务中心“一次性”告知制度以及主动公开流程图，进一步体现了政务公开、制度先行的理念。除此之外，

还按要求分别设置了纸质信息和电子查阅点，提供 3 台电脑、1 台电子触摸屏、2 台打印机供群众使用，为办事群众查阅、使用信息提供了便利。

(四)严格执行监督保障。一是强化组织保障。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组织领导，根据人员和分工的变动，强化人员力量配置。二是健全信息宣传工作制度。适时召开政务公开专题会议，传达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自治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全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规程〉的通知》《盐池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盐池县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研究部署全局政务公开工作，及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2020 年 11 月 6 日，我局开展了“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了县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政务公开监督员、企业和群众代表 30 余名参加。参观政务服务大厅时，工作人员向代表们详细讲解了各进驻单位及窗口审批流程和服务举措，让代表们近距离的感受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开展以来的变化，体验到“一件事一次办”、“一网通办”等改革举措为群众和企业提供的便利。活动结束后，随即召开座谈会，座谈会上局长焦智同志向代表详细的介绍了“互联网+政务服务”、“互联网+监管”和建设乡村民生服务体系等亮点工作情况后，代表们对审批局推进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取得的成效给予高度评价，并为下一步开展工作提供了宝贵建议。在听取建议后，我局表示将创新工作方法，确保政务服务高质量发展，提升内生动力，为群众和企业创造更多的便利化服务，

让群众办事舒心，全面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2020年，我局无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5	-1	920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7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自)	申请人情况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然人	商业机构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计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按照当前的社会形势和发展要求，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还不够，公开的信息内容、形式、力度都需要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在今后工作中，我们将作如下改进：一是深化信息公开内容。以社会关注度高的政府信息作为突破口，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的准确性、时效性、规范性。二是规范政务公开行为。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流程，拓宽公开渠道，确保操作简洁并方便查找。三是加强信息公开宣传力度。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认知度，为广大人民群众监督政府提供完整、详细的资料。四是建立信息公开长效工作机制。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等工作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进一步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